家課政策

1. 目的

1.1 學校能配合課堂活動，給予學生適量家課，提升學生持續學習的興趣。

1.2 學生能透過家課，鞏固課堂學習所獲得的知識，或為未來課堂學習作準備。

2. 實行家課政策的原則

2.1 家課次數及份量

2.1.1 中、英、數三科每天均應有適量家課，每科不多於兩項(不包括改正、温習)，其餘各科可按實際情況給予適量練習。

2.1.2 長假期，每科可多給一項。

2.1.3 默書前一天、數測前一天、考試前一周，每科每天功課為一項，以騰出時間讓學生溫習。

2.2 家課形式

2.2.1 按學生的學習需要而設計不同類型之家課，例如一般紙筆課業、閱讀、實驗、探索活動、資料搜集、專題研習等，藉以培養學生自主學習的習慣及能力，也會安排學生以口頭報告模式、簡報或透過電子平台等方式展示學習成果。

2.2.2 家課簡稱表已印在學生手冊內，以便家長查閱。

2.3 家課的指導

2.3.1 學校靈活編排時間表，在課時內安排功課輔導時段，讓學生能在教師指導下完成部分家課，以照顧學習多樣性。

2.3.2 向學生清楚說明該份家課的目的及要求，並建議完成家課的方法。

2.3.3 建議各級完成功課的時間，初小學生應能在 1 小時內完成家課，中小學生約 1.5 小時，高小學生約 2 小時。

2.4 家課回饋

2.4.1 教師準確仔細地批改家課，給予分數、等級或評語。如在家課有卓越的表現，會加以讚賞，以發揮鼓勵的作用。

2.4.2 老師會與學生在課堂內討論家課上常犯的錯誤，予以糾正。

2.4.3 班主任每天放學前檢查學生手冊一次，確保學生已填寫所有家課，並於有關位置簽署。

2.4.4 學生如欠交功課，先寫手冊通知家長。若經常欠交功課，會與家長聯絡了解及提供協助。

2.4.5 學生有合理的原因而不能完成家課，老師可給予改進機會；如有需要，老師可對有需要的學生給予輔助。